

项目编号： YZZB-23073.1B1

陇县 2023 年度 2 万亩高标准农田
建设项目设计（二次）



采 购 人：陇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易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评审办法	22
第四章 服务内容及要求	32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33
第六章 响应文件参考格式	37
第七章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70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陇县 2023 年度 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勘察设计（二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9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ZZB-23073.1B1

项目名称：陇县 2023 年度 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勘察设计（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975,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陇县 2023 年度 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合同包预算金额：975,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75,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陇县 2023 年度 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975,000.00	975,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日起 3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陇县 2023 年度 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勘察设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

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陇县 2023 年度 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勘察设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书；

(2) 提供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 2023 年 2 月 1 日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 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近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增值税，印花税，城市维护建设费，企业所得税等一种或多种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近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6) 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磋商，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8) 供应商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设计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工程设计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

(9) 项目负责人应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10) 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未被列入重大违法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 (www.ccgp.gov.cn)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09月14日至2023年09月20日，每天上午00: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09月26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第8开标室（32席）

五、开启

时间：2023年09月26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第8开标室（32席）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并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陕西CA锁）。

2、本项目有意向投标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报名成功后即可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SXSZF格式）。

3、供应商在网上填写的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供应商自负。

4、各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携带（陕西 CA 锁）主锁及副锁至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参加开标会。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5、未完成网上投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6、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7、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8）《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1）《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1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14）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范围内产品有效认证证书。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陇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陕西省陇县城关镇东大街 75 号农业农村局

联系方式：1772932065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易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含光路南段1号怡和国际1幢10803室

联系方式：029-8886748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董工

电话：029-88867482

易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13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陇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陕西省陇县城关镇东大街 75 号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方式：17729320653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易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含光路南段 1 号怡和国际 1 幢 10803 室 联系人：董工 联系方式：029-88867482
3	项目名称	陇县 2023 年度 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勘察设计（二次）
4	项目编号	YZZB-23073.1B1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划型标准：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7	是否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项目预算	本项目预算金额：975,000.00 元 最高限价：975,000.00 元 各单位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视为废标。
9	采购内容和要求	陇县 2023 年 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方案编制、勘察

		设计、实施计划及实施方案编制。
10	设计周期、地点等	设计周期：30 日历天 地点：宝鸡市陇县
11	质量标准	合格
12	磋商文件发售	发售时间：2023 年 09 月 14 日至 2023 年 09 月 20 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发售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71 号天地源·悦熙广场 2 号楼 1001 室
13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	现场勘查、答疑会	不组织
15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	供应商若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在递交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异议无效。
16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和地点	1、递交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09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磋商时间：2023 年 09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3、磋商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第 8 开标室（32 席）。
18	磋商响应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90 日历日。
19	磋商保证金	1. 本项目磋商保证金：壹万伍仟元整（¥15000）。 2. 保证金缴纳账户： 户 名：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 开户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 账 号：80602000142101980607383 3. 缴纳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20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和时间	（1）合同生效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40%作为预付款。 （2）供应商提供的成果取得相关审批部门批复后，支付合同总价

		<p>的 60%。</p> <p>(3) 供应商应于采购人每次付款前向采购人开具等额发票。因供应商迟延开票，采购人有权拒不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p>
21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2	盖章签字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署或盖章。
23	纸质响应文件数量、装订	<p>纸质响应文件一律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响应文件共五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文件（U 盘）壹份（与正本一致的 Word 版及 PDF 版响应文件），首次磋商报价表壹份。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须 A4 纸打印，并编制目录和页码。正、副本分别各自装订成册，单独密封，电子版放置“正本”密封袋内。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对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数量递交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p>
24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签章要求	<p>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中涉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地方可使用电子印章或其他电子磋商文件约定的方式。</p> <p>其他要求：无。</p>
25	电子投标注意事项	<p>供应商应及时下载电子磋商文件和答疑纪要等相关文件，在磋商截止前必须上传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开标时需使用生成（加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加密锁（CA 锁），在规定时间内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因供应商原因造成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p> <p>其他要求：无。</p>
26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失败处理措施	按无效磋商响应文件处理
27	数字证书认证要求	符合“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数字证书认证要求。
28	中标结果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29	递交响应文件时需携带的文件	法定代表人参会的，还需 另外手持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身份证原件；授权代表人参会的，还需 另外手持 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原件。未提供或证明材料无效的视为供应商未参会，无权对评审结果签字。 注：证明书或授权书格式参见响应文件格式。
30	支持中小企业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应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1	支持监狱企业	非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需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2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3	评审办法及标准	详见磋商文件。
34	代理服务费	1、参考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依据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规定标准计取该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经双方协商，由成交供应商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发放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 2、支付方式：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通知书的同时，支付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35	报价组成	磋商报价是指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以磋商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响应依据。

注意事项：

1. 供应商因网上的投标信息不完善或者错误，造成投标不予通过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请各供应商按资格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响应证明材料并加盖单位电子签章，有一项不满足按无效文件处理。
3. 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使用数字认证CA锁获取磋商文件及其他文件。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工具制作、加密磋商响应文件，并在规定时间内上传经过数字证书加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二、名词解释

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供应商：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磋商响应也称投标。

三、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的组成：包括目录中所列内容。

2、供应商应认真审阅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响应文件中对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3、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3.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供应商起约束作用。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都将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顺延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2 供应商若对磋商文件有任何疑问要求澄清，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日前予以答复。在此之后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3.3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3.4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根据磋商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延长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供应商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

束。

3.5 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磋商文件售后不退，仅作为本次采购使用。

3.6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如发现磋商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四、响应文件

1、供应商资格要求

1.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书；

(2) 提供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 2023 年 2 月 1 日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 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近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增值税，印花税，城市维护建设费，企业所得税等一种或多种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近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6) 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磋商，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8) 供应商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设计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工程设计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

(9) 项目负责人应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10) 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未被列入重大违法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 (www.ccgp.gov.cn)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 供应商须保证上述资料的真实、合法、有效, 因资格资料产生的一切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法律责任。

2、响应文件的组成:

2.1 各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3 响应文件部分应包括:

2.3.1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2.3.2 磋商响应函

2.3.3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2.3.4 供应商承诺

2.3.5 响应方案说明

2.3.6 其他资料

3、知识产权:

3.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资料和服务的任何一部分, 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 由此引起的纠纷, 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3.2 采购人享有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 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 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 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 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如采用供应商采购的知识产权, 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含合法获得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4、供应商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和串通投标。

5、响应内容填写说明

5.1 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当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填写，胶装成册。

5.2 响应报价一览表为在开标大会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填写。若供应商填写有误，采购代理机构将默认为磋商文件要求格式。

6、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响应报价

7.1 报价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

7.2 响应报价为供应商充分考虑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所掌握的市场情况及本项目的实际，根据自身情况自主作出的报价。

7.3 凡磋商文件要求或允许磋商中进行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若响应时未报，采购人将按这些费用已包含在响应报价中对待。

7.4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7.5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响应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无效投标处理。

8、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投标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五、磋商保证金

1、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的保证金：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六、投标

1、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署

(1) 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2) 供应商应填写全称并加盖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3) 响应文件应按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4) 除供应商对错误处需修改外，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或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5)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6) 响应文件电子版内容须与响应文件纸质版正本中的内容一致，电子版中包含资质证明文件等材料的扫描件。如有不一致，以供应商在交易中心平台最终上传响应文件为准。

2、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签章及上传

2.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将磋商响应文件按要求上传，未按照要求上传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投标。

2.2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磋商响应文件应采用供应商数字证书，按磋商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或其他磋商文件约定的方式。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电子投标注意事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失败处理措施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纸质响应文件的装订和递交

3.1 纸质响应文件的装订：

(1) 投标时，供应商应自行将响应文件密封完好（封袋不得有破损）。标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及“正本”、“副本”字样，并在密封条接缝处加盖单位公章（鲜章）；

(2) 响应文件一律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响应文件共五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件（U 盘）一份，首次磋商报价表一份。**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须 A4 纸打印，并编制目录和页码。**正、副本分别各自装订成册，单独密封，响应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电子版放置“正本”密封袋内。各标袋上注明“开标时启封”字样。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3.2 响应文件的递交：

(1) 供应商应按规定的时间、地点，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2) 供应商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3) 本次磋商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4) 采购代理机构只负责响应文件的接收、登记工作，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确认递交情况。

4、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相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 供应商提出修改和撤标要求的，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密封送到采购代理机构，并在封面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采购代理机构摄像留存后，将响应文件（包含纸质及电子版）退还供应商。

(3) 撤回响应文件应以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5)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磋商响应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5、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1) 开标时，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响应文件，不得进入评审：

a、响应文件、磋商响应函未按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未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b、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c、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d、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 磋商响应有效期：

a、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起算 90 个日历日。供应商磋商响应有效期短于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有效期，按无效投标处理。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b、在原磋商响应有效期结束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延长磋商响应有效期。拒绝延长磋商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磋商响应有效期的不得修改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七、开标、评审和定标

1、开标

1.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会议。

1.2 所有参会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未出席并签字报到的视为无效投标。

1.3 合格供应商按规定提交合格的响应文件后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如中途要求撤回时，则该响应文件不予开封，摄像留存后，将响应文件退还供应商（包含纸质及电子版）。其他已签到并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包含纸质及电子版）。

1.4 开标程序：

(1) 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读开标会议开始，并宣读会场纪律。

(2) 根据签到情况宣布参加会议的供应商名单。

(3) 监标人确认供应商身份。

(4)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与监标人当众共同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签字确认并宣读检查结果。**未通过审查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5) 对通过密封性检查的各供应商响应文件，在采购人的监督下拆封，对文件封装内容唱标。

(6) 在采购人的监督下，宣读报价、设计周期及其他事项并记录。

(7) 服务或货物类项目由监标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资格进行查验。工程类由磋商小组会对供应商资格进行查验。

(8) 磋商小组进行符合性评审及详细评审。

(9) 采购代理机构对开标、评审过程进行摄像，并存档备查。

2、评审

2.1 磋商小组

(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7 号令》的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评委总数的三分之二。磋商小组专家成员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采购人派代表进入磋商小组，并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磋商小组负责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 磋商小组应推荐一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采购人授权的评审专家，不得担任评审组长。

(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a、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b、对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

c、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就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d、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e、对评审过程及各供应商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f、拟定评审结果；

g、向监管部门报告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h、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供应商提出的异议；

i、配合各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j、磋商小组应当根据实际情况与供应商进行一一磋商。

2.2 磋商小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a、供应商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b、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c、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竞争性磋商公正评审的；

d、曾因在招标、评审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2.3 评审原则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合理低价，禁止不正当竞争。

2.4 评审办法

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评分标准）。

3、最后报价

3.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2 二轮报价为最后报价。

3.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如磋商小组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变动或增加新的需求，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轮报价。

4、定标

4.1 定标程序

(1) 磋商小组依据评审办法，经过初审、磋商、比较与评价等程序后，在最大限度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进行综合评审，以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2)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报告应当注明该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供应商中，以评审总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成交复函》；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单位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推荐的评标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成交结果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公告发布 1 个工作日，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其他供应商若有异议，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4.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原因不作任何解释，响应文件不予退还（含纸质及电子版文件）。

5、成交通知书

5.1 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及时领取中标通知书。

八、合同

1、成交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二十五（25）个日历日内，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服务合同或者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对其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招标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议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4、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采购项目的供货、服务等，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部分为采购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担保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5、采购人需要向原成交供应商采购服务，否则将影响工作或者功能配套要求的，可以不进行招标。

九、招标代理服务费

1、参考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依据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规定标准计取该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经双方协商，由成交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发放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

十、变更采购方式

1、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或报请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变更招标方式：

- (1)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4) 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限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的规定，若出现提交响应文件或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2家时，经采购人书面请示政府采购管理机构同意，可现场转变为竞争性谈判。

(1) 磋商小组自行转为谈判小组，谈判文件以招标文件为基础，若有重大变动，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谈判的全体谈判响应单位；

(2) 在谈判过程中采取二次报价的形式，即各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即为第一次报价，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供应商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为无效报价，出现相同报价的，可再次报价，直至产生唯一最低报价。

3、若出现提交响应文件或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1家时，按废标处理，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十一、质疑与投诉

1、质疑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2 条有关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规定执行。

质疑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质疑函、相关证明材料。

2、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按《政府采购法》第 55 条等有关规定执行。

十二、拒绝商业贿赂

1、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在招投标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第三章 评审办法

一、评标工作程序

(1) 资格及符合性评审：服务或货物类项目由监标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资格进行查验，工程类由磋商小组会对供应商资格进行查验，签字确认检查结果。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签字确认检查结果。

(2) 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磋商小组才对其进行综合评审并排序。凡未通过资格评审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即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内容如下：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评审标准	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书
		(2) 提供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 2023 年 2 月 1 日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 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近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增值税，印花税，城市维护建设费，企业所得税等一种或多种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近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障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p> <p>(6) 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7)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磋商，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p> <p>(8) 供应商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设计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工程设计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p> <p>(9) 项目负责人应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p> <p>(10) 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违法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 (www.ccgp.gov.cn)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备注：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甄别，并对查询结果以网站截图纸质版或网站截图电子版形式予以留存。2. 查询截止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网站查询，若查询结果不符合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p> <p>(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注：以上为必备资格条件，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开标现场携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p>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标准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磋商响应函按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和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或组织机构与文件中营业执照名称一致
	有效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最终报价不超过预算金额或不超过最高限价或评审小组认为低于成本价的报价。
	设计周期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要求的设计周期
	磋商响应有效期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实质性响应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所有实质性要求

(3) 在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确定过程中，供应商向磋商小组施加压力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4)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或其他内容有疑问的，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对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其他非实质性偏离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不得寻求或建议对响应文件的实质进行变更。供应商拒绝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澄清、说明、更正的，或者澄清、说明、更正的内容不能说明问题的，视为响应文件制作不规范，磋商小组酌情扣分。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磋商工作应当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参加。对于实质性不符合磋商文件的，磋商小组有权予以拒绝。磋商工作应做书面记录，磋商小组成员及供应商应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二、响应文件的审查标准：

(1) 响应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 (2) 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
- (3) 响应文件大写与小写不符时，以大写为准；
- (4) 单价乘以数量不等于总价时，以单价乘以数量为准；
- (5) 响应文件中的单价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6) 响应文件有关内容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填报内容”不一致的，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填报内容”为准；
- (7) 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注：按上述修正方法调整的内容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内容，其投标将被拒绝。

三、政策性价格优惠折扣规定

1、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磋商小组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1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审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3%（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审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22〕12号）有关要求，做好财政政策支持中小企业纾困解难工作，助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现就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严格落实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各地区、各部门要按照国务院的统一部署，认真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规范资格条件设置，降低中小企业参与门槛，灵活采取项目整体预留、合理预留采购包、要求大企业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要求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等形式，确保中小企业合同份额。要通过提高预付款比例、引入信用担保、支持中小企业开展合同融资、免费提供电子采购文件等方式，为中小企业参与采购活动提供便利。要严格按照规定及时支付采购资金，不得收取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保证金，有效减轻中小企业资金压力。

调整对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幅度。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

优惠，由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执行。

提高政府采购工程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2022年下半年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

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品目清单中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

应当优先采购品目清单所列的产品。

在招标时供应商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注：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的“品目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6、《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在品目清单中并具有认证证书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需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7、根据《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落实以下政策：

1、各级预算单位要充分认识运用好政府采购政策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的重要性，运用好政府采购这一财政调控手段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和物业服务。

2、各预算单位采购农副产品的，同等条件下应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使用财政资金采购物业服务的，有条件的应当优先采购注册地在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县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

9、其他政策

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四、评分标准

满分：100分，综合评分法。各分项分值分配如下：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单项 分值
1	磋商报价	30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磋商报价)×价格分值</p> <p>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p>	30分
2	服务方案	44分	<p>1. 项目理解及现状分析。 供应商提供对项目背景以及现状分析的总体理解与认识。对设计工作内容的理解深刻、分析全面，计(4-6]分；对项目现状的认识及分析基本准确，计(2-4]分；对项目现状的认识宽泛，不利于项目履约，计(0-2]分；未提供不计分。</p>	6分
			<p>2. 设计思路、方案。 供应商参考设计内容，设计理念完整、合理、有针对性、整体设计方案工作思路清晰、方法先进、技术路线明确、任务分解合理。得(7-10]分；设计思路、方案较完善、科学、一般，得(3-7]分；提供的方案不全或内容简单得(0-3]分。</p>	10分
			<p>3. 项目设计质量控制的保证措施。 根据质量控制的保证措施完整、有力，根据响应情况得(6-9]分；质量控制的保证措施较为完整、有力，根据响应情况得(3-6]分；质量控制的保证措施一般，根据响应情况得(0-3]分。</p>	9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单项 分值
			4. 项目设计进度、工期保证措施。 提供满足招标需求的时间进度安排一览表或说明，要求工期进度安排详细完善、科学、合理。详细完善、科学、合理的工期保证措施。得(5-8]分；较完善、科学、合理的工期保证措施。得(3-5]分；提供的工期保证措施不全或内容简单得(0-3]分。	8分
			5. 项目设计成果保密措施。 成果保密措施切实可行(2-5]分；成果保密措施一般(0-2]分。	5分
			6. 设计工作重点及难点分析。 对本项目设计内容，重点难点理解深刻、分析全面，应对措施科学合理、有针对性的，得(3-6]分；重点难点理解及分析较简单，应对措施可实施性、针对性较弱，得(0-3]分。	6分
3	服务承诺及合理化建议	10分	1. 服务承诺。 对设计报告备案等后期服务等相关内容做出承诺，内容全面[0-2]； 合理进行设计、并提出符合采购人功能需要的方案承诺[0-2]。 保证沟通响应时效，必要时积极到场服务，并承诺在服务期间不随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满足设计周期要求，计1分。 未提供不计分。	5分
			2. 合理化建议。 针对本项目提出有利于采购人的合理化建设性意见，科学合理，切实可行[0-5]。未提供不计分。	5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单项 分值
4	履约能力	16分	<p>1. 人员配备。本项目拟投入人员的工作经验及组织架构满足项目需求。架构合理，人员配置齐全、岗位分配合理、团队人员经验丰富，完全满足项目需求，计(7-10]分；架构基本完善，人员配置完整、有具体岗位分配、团队人员具有一定的经验，基本满足项目需求，计(3-7]分；人员配置欠缺、不利于项目实施的计(0-3]分。</p> <p>注：上述人员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p>	10分
			<p>2. 业绩。提供近5年内（2018年1月至今）承担过类似相关业绩的，每一项得3分，最多得6分（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注：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签订日期为准。</p>	6分

注：1) 缺项不得分，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无效处理。

2) 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 特殊情况处理

a、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响应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若响应报价的得分相同，技术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若上述两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b、当供应商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或零报价时，该分项得零分，并不参与响应报价分的计算。

c、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审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评委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第四章 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背景:

按照《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陕西省财政厅 关于申报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文件要求，以亩产千斤粮食为目标，选择集中连片，现有条件较好，增产潜力大的耕地，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GB/T30600-2022）等相关要求，以提升工程设施条件为重点，进一步配套完善田间设施，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提高土壤有机质含量，抓好土壤改良，提升耕地基础地力；在有条件的村组，在农民自愿前提下，结合农田建设，引导促进土地小块并大块，大力发展高效节水灌溉；建设一批区域骨干性、示范指导性项目，改善和提高农业生产条件，扶持农业产业化经营，用现代农业示范引领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

二、项目范围:

本项目涉及陇县的 3 个镇 10 个行政村，（城关镇高陵村、店子村、西关村、神泉村；固关镇固关街村、北大山村、穆家庄村、苟家沟村、殿咀村；东南镇杨家坡村），建设高标准农田 20000 亩。

三、建设内容及任务:

建设高标准农田 20000 亩，其中示范区 2 个，每个示范区 2000 亩。

科学合理设计高标准农田建设内容，实行田、土、水、路、林、电、技、管综合配套，重点在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工程、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科技服务和建后管护等方面加大建设力度，有效提高耕地地力和质量。在坚持以农田水利为重点，实行多项措施综合治理的前提下，项目区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确定具体的工程措施和投入比例。因地制宜构建沟渠、道路系统，改善农田生态环境。

1、设计阶段内容与提供成果

设计阶段包含：初步设计阶段、实施方案阶段及实施阶段

初设阶段内容：

(1)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各村地类图斑，对基本农田面积进行统计，确定项目区 20000 亩面积。

(2) 对项目区进行实地踏勘，对现状存在问题进行分类并提出对应整治措施。

(3) 与建设单位进行交流确定具体措施设计。

初设阶段成果：

- (1) 提供初步设计报告、概算书及图纸。
- (2) 参与评审会，并对审查会提出的意见进行修改

2、实施方案阶段内容

- (1) 对项目措施进一步进行细化、优化，并需考虑设计措施是否可行。

实施方案阶段成果：

- (1) 提供实施方案报告、概算书及图纸。
- (2) 参与评审会，并对审查会提出的意见进行修改。

3、实施阶段

实施阶段内容：

根据施工进度完成施工图绘制，并配合建设单位完成项目实施直至项目验收。

实施方案阶段成果：施工图绘制

四、依据和规范：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04年8月28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11年1月8日）；
- (3)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2011年1月8日）；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1年3月1日）。

政策依据

-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意见》（国发办〔2019〕50号）；
-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2021年2月21日）；
- (3)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陕西省财政厅 关于申报2023年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
- (4) 《宝鸡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报送2023年度农田建设任务需求的通知》。

规范标准

- (1) 《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通则》（GB/T30600-2022）；
- (2) 《土地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综合》（DB61/T991.1~991.7-2015）；
- (3) 《节水灌溉工程技术规范》（GB/T50363-2018）；

- (4) 《灌溉工程设计标准》（GB50288-2018）；
- (5) 《耕地质量监测技术规程》（NY/T1119-2019）；
- (6) 《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坡耕地治理技术》（GB/T16453.1-2008）；
- (7) 《生物有机肥》（NY884-2012）；
- (8) 《渠道防渗衬砌工程技术标准》（GB/T50600-2020）；
- (9) 《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
- (10) 水利工程强制性条文 2020 年版。

五、服务要求：

- (1) 设计周期：30 日历日，施工阶段：根据项目施工进度完成施工图绘制。
- (2) 成果文件：提供电子版成果和纸质版成果 6 套。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文本

甲方（全称）：_____

乙方（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_____；

2. 项目地点：_____；

3. 项目内容：_____。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报价表、澄清、补充文件；

3.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大写）：_____（¥_____）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为一次性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

四、付款方式

1、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是完成该项目的全部费用。

2、服务费用具体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

3、付款进度：

(1) 合同生效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40%作为预付款。

(2) 供应商提供的成果取得相关审批部门批复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60%。

(3) 供应商应于采购人每次付款前向采购人开具等额发票。因供应商迟延开票，采购人有权拒不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4、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等信息以乙方提供付款申请时提供信息为准。

5、在采购人支付款项前，供应商应提供以采购人为抬头的合法税务发票或符合中国法律规定的增值税发票，并经采购人认可，否则，采购人有权暂停支付相应款项且不受上述支付期限的约束。

五、招标内容及要求：详见第四章服务内容及要求

六、验收

详见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相关的澄清资料。

七、违约责任、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十、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应当诚信、全面履行本合同，如有违约，应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

全部损失。

2、在受托方依约履行本合同的前提下，委托方迟延支付服务费用的，每迟延一日，应当按照应付而未付金额的 1 %向受托方支付违约金。

3、受托方未能按时提交符合本合同约定的采购文件，每迟延一日，应按服务费用总额的 1 %支付违约金，迟延达到 30 日，委托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受托方连续两次没有通过专家评审会审查，甲方有权无条件解除合同，且按照合同不支付任何费用。

4、因受托方不具备政府相关部门确认的资格而给委托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受托方负责赔偿。

十一、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十二、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此页无正文)

甲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政编码：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地址：

开户名称：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电 话：

银行帐号：

传 真：

签约地点：

开户名称：

签约时间：202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202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第六章 响应文件参考格式

项目编号:

(正/副本)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被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 磋商响应函

第三部分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第四部分 供应商承诺

第五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第六部分 其他资料

第一部分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陇县 2023 年度 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勘察设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陇县 2023 年度 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勘察设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书；

(2) 提供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 2023 年 2 月 1 日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 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近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增值税，印花税，城市维护建设费，企业所得税等一种或多种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近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6) 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磋商，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8) 供应商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设计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工程设计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

(9) 项目负责人应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10) 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违法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并如实填写本表，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1. 无格式要求，由出具监狱企业证明的单位自行拟定；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

1. 营业执照

2. 资信证明或财务报告

3. 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5.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致：（采购人）

做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的供应商，我单位郑重承诺：

承诺内容由供应商自行拟定，内容及格式不限。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 面声明

致：（采购人）

做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的供应商，我单位郑重声明：

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未受到处理并且不在投标限制期限内，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7.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采购人）			
企 业 信 息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 代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法定 代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采购人)：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市场监督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职务、身份证号）授权本公司的（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身份证号）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磋商、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响应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开标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日历日。

委托单位全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签发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性别：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	------------

说明：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开标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 90 日历日。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8. 供应商资质

9. 项目负责人

10. 信用记录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格式自拟

第二部分 磋商响应函

易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项目编号：）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服务、成果文件和全面技术、售后服务保障。

2、如若成交，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及电子版响应文件____份，首次磋商报价表____份。

4、我方已仔细阅读和核实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5、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6、成交后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向贵方缴纳招标代理费。

7、我方的响应文件在开标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日历日。

8、所有关于本次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供 应 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报价内容 项目名称	磋商报价（元）	设计周期	质量标准	备注
	大写： 小写：			
备注：1、报价以元为单位，报总费用； 2、磋商报价是指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包含应缴纳的一切税费）；				

注：1、响应报价表除在响应文件正、副本装订外，另制作一份单独封装在一个密封袋中，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分项报价表

最终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报价内容 项目名称	磋商报价（元）	设计周期	质量标准	备注
	大写： 小写：			
备注：1、报价以元为单位，报总费用； 2、磋商报价是指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包含应缴纳的一切税费）；				

提示：各供应商应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前，提前准备好未填写价格并加盖公章的“最终磋商报价表”，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此表单独准备，不装订于磋商响应文件里。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供应商承诺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供应商承诺书

(采购人)：

做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 (项目名称) 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承诺：

1、在参加本项目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2、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3、参加本次投标项目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和资信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1.3、单位负责人：_____

2、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并如实填写本表，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五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1. 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审办法”中的评审细则表编制对应的技术要求自行编写。
2. 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附件 1:

人员配备

序号	姓名	年龄	职称	拟在本项目任职	备注

附团队人员身份证复印件、毕业证、职称证书等文件。

附表 2:

项目负责人简历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项目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毕业证、职称证书等文件。

附表 3:

技术负责人简历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项目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附技术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毕业证、职称证书等文件。

第六部分 其他资料

(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补充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第七章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响应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易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首次磋商报价表）

（开标时启封）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以下非响应文件格式的内容）

2022 年陕西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政策落实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附件 1

“政采贷”业务介绍

政采贷,即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银行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中小企业取得并提供的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贷款的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中小企业发放贷款的一种新融资方式。政府采购贷特点政采贷以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信用和国库集中支付作为履约保障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基础,借力政府采购诚信保障,提供了银企对接的机会和相关的服务支持。

附件 2

陕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信息服务平台操作手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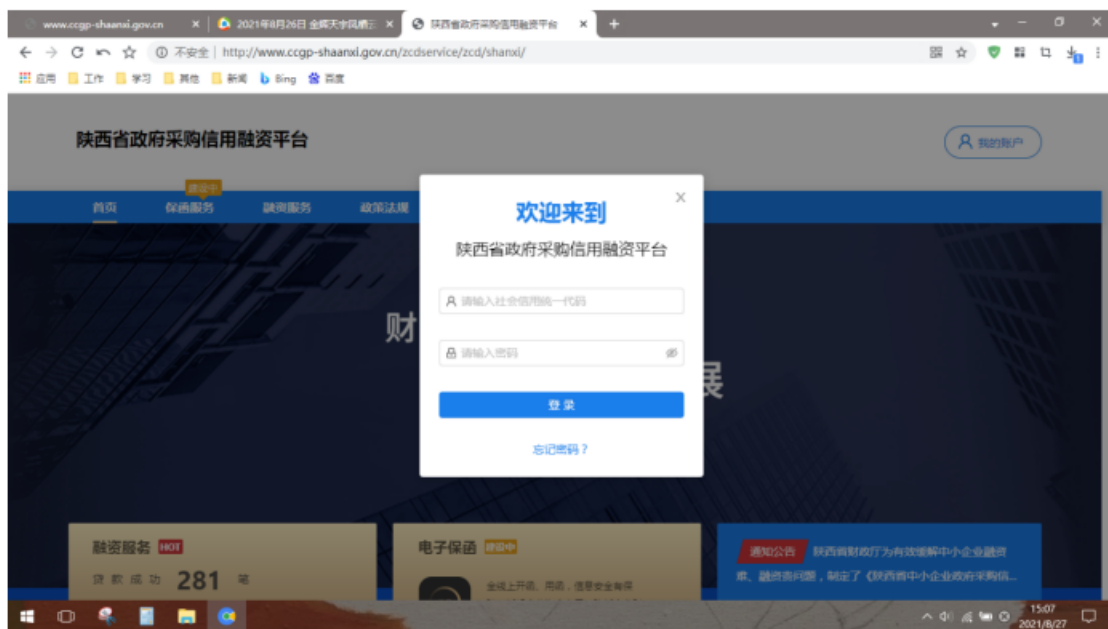
陕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信息服务平台主要功能为:供应商凭中标项目或成交合提交融资意向,查看融资申请进度等功能,本操作手册将详细说明这些功能。

1、首页

平台首页主要呈现陕西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相关政策法规、基本操作流程及供应商帮助内容,供应商企业可由登录注册模块登录平台。

2、登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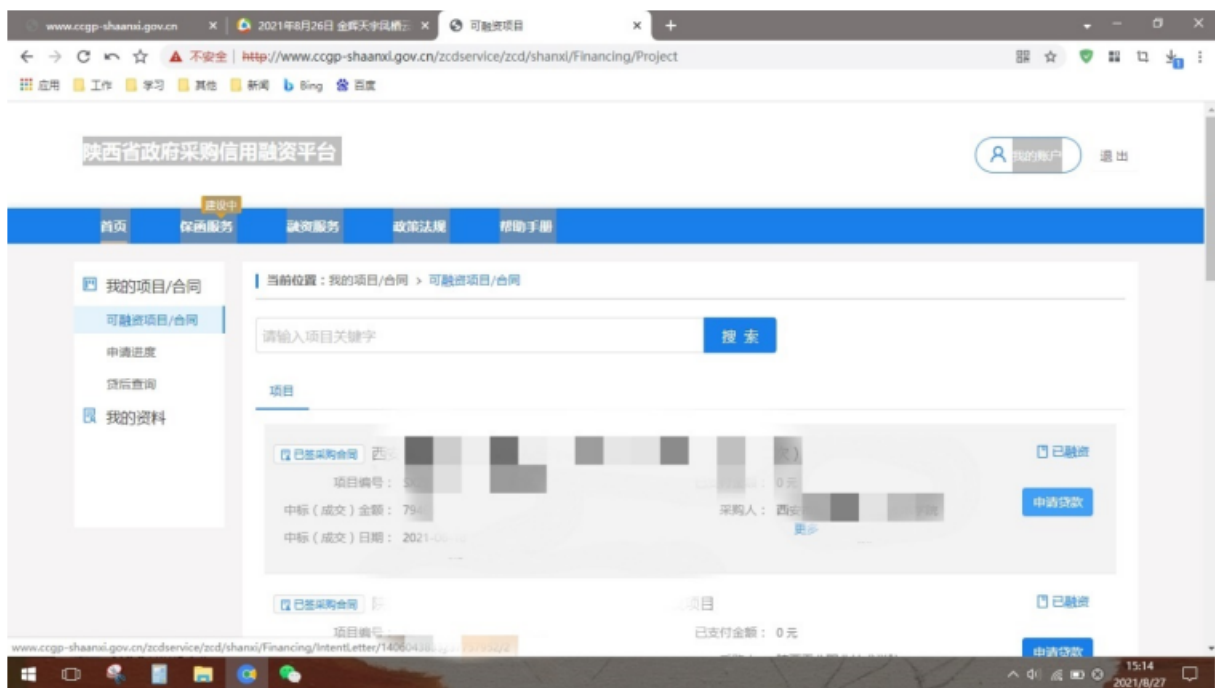
陕西政府采购网的中标企业可用手机号注册用户,注册时需要填写企业名称及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等信息,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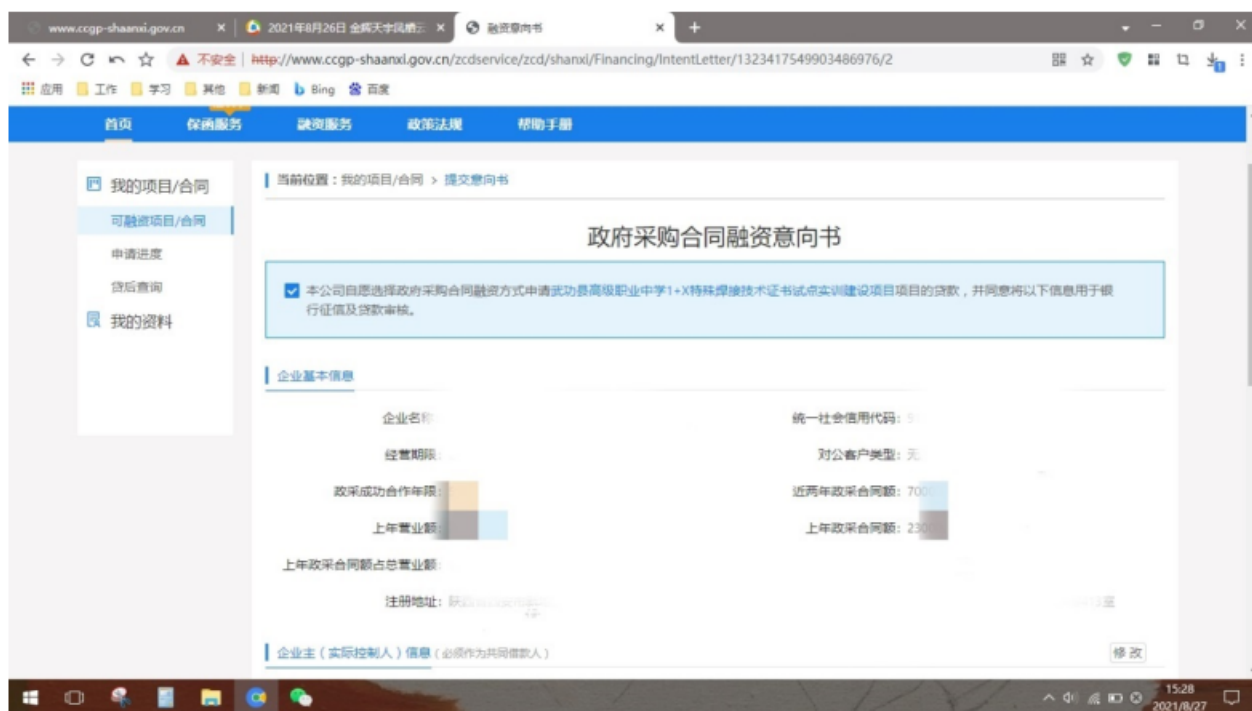
注册成功后，凭手机登录平台，如下图，点击首页：



3. 点击“可融资项目/合同”，再点击申请贷款：



4. 勾选融资意向书：



5. 页面下拉，输入贷款金额、预计用款周期、可接受利率、贷款资金用途，点击保存，选择办理贷款机构所在地，例如：长安区韦曲街道，然后点击下一步。



6. 在意向银行列点击提交贷款意向并确定：



7. 在申请进度栏即可查看本笔融资进度:

